



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 安全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CCG2023-05-02

采 购 人：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磋商公告	3
第一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	32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	36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76

磋商公告

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 D 座 503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13 日 14:3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CCG2023-05-02

2、项目名称：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170000.00 元

5、采购需求：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1 项，采购预算：1170000.00 元，项目概况：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主要内容包含：入侵防御、安全隔离与单向导入设备、上网行为、防火墙、WEB 防火墙、入侵检测、漏洞扫描等，其他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简要技术要求、用途：网络安全设备采购。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在交货后 3 个月内配合客户完成调试并通过验收，在通过验收后提供三年的质保服务。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10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

(2018) 23 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 5 号); 1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 31 号); 13、融资平台: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 15 号文件精神,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 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 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 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 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法人、事业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至今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营业税或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9、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6 月 02 日至 2023 年 06 月 08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 D 座 503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免费赠送

四、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 D 座 503 室

五、 开启

时间: 2023 年 06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 D 座 503 室

六、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账 号：4568 5010 0100 155 547

注：（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投标供应商须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振兴路 137 号

联系人：田老师

电话：029-896508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 D 座 603 室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亚妮 王战茹

电 话：029-86518197

传 真：029-86518170

第一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及 要 求
1	采购人	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
4	资 金	100%财政资金
5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否
6	最高限价	小写：¥1170000.00 元 【大写：壹佰壹拾柒万元整】 凡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将按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处理。
7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8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p>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法人、事业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 2022 年 1 月至今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p> <p>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营业税或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p> <p>9、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9	交货期及质保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在交货后 3 个月内配合客户完成调试并通过验收，在通过验收后提供三年的质保服务。
10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考核要求
11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 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2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实施一项内容即可；</p> <p>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和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既签字又盖章。</p> <p>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p>

		权委托书。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确需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供应商加盖投标供应商的印章或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	磋商响应文件应有目录和对应的页码。供应商应制作并提交一套正本“磋商响应文件”、贰套副本“磋商响应文件”、二套电子版U盘。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密封于一个标袋内，副本封于一个标袋内，共两个标袋； 电子版U盘二套(电子版U盘内附：磋商响应文件打印签字盖章齐全后的PDF扫描版及Word版)，密封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标袋中，且U盘上必须标明企业名称。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箱表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副本”、“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字样”，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箱表面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私章或签字，以保证文件密封性完整。
14	磋商保证金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市财函【2021】431号文），本次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5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不退还。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供应商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踏勘。
17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地 点：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D座503室 截止时间：2023年06月13日下午14点30分
18	磋商地点及时间	地 点：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高国际D座503室 磋商时间：2023年06月13日下午14点30分
19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 磋商程序为： 1、磋商小组对所有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投标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交二次报价； 4、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特殊情况处理：1.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国家、省、市的相关规定执行。2.依据西安市财政局市财函【2021】431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本项目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 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2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4 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5 服务：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投标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工程：是指投标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做的基础建设、辅助工程等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7 货物：是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包装、备品配件、工具、使用说明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和材料。

3、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3.1 投标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报价。

3.2 投标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投标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如果投标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5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报价（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磋商报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报价协议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进行磋商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报价。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现场踏勘

5.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5.2 采购人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磋商公告
- (2)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专用条款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内容及要求

7.2 投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 2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供应商自己承担。

7.3 投标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质疑答复

8.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或对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质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书面

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质疑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报价截止时间。

8.3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8.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8.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及投标供应商都具有约束作用。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磋商报价语言、计量单位和磋商报价货币

9.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响应文件及电子U盘**二部分组成；

10.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2.1 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响应文件、磋商报价表；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内容应包括设计、制作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配置说明、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11、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2 投标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磋商报价

12.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凡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磋商报价视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废标处理。

12.2 磋商报价：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

处理。

12.3 本项目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承包，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供应商自行考虑并承担风险。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并依据磋商文件、国家现行相关规定，结合企业自身技术力量、设备装备水平、企业管理水平、市场价格行情、招标代理服务费自主做出不低于成本价格的最终报价。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磋商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4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采购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一旦成交，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12.5 承包价格明细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2.6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12.7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证明投标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13.2 投标供应商还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其他的证明其能力、信誉等的证明文件。

14、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4.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5、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5.1 投标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磋商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15.2 投标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

性及完整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有可能被磋商小组否决。

16、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6.1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供应商代表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印章。

16.2 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6.3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磋商报价人不利的后果，由磋商报价人自行负责。

17、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装订

17.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装订、标码，在每一页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

17.2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一套正本、贰套副本，电子版 U 盘二份，要求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电子标书与纸质正本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内容一致。电子标书为 U 盘，存贮电子数据前，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

17.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装订，每套“磋商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注明“正本”或“副本”。

18、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密封，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磋商时，投标供应商应当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电子标书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起封装。密封袋/箱正面和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正本”、“副本”及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分前不得开启的字样。

18.2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及法人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统一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并签字确认。

19.2 出现第 8.2 款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

19.3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响应。

20、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投标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第 15 条、第 18 条、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撤回通知书也可以用传真传递，但随后要用经过签字的信件确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磋商截止时间。

20.3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从磋商截止期至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5 除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供应商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 磋商

21、磋商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投标供应商派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

21.2 投标供应商查验各自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认可。

21.3 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开启磋商响应文件并送交采购人评审，资格审查不符合者，不进入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符合者，不进入综合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

21.4 投标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21.5 会议结束。

上述程序，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在磋商会现场临时调整。

(六) 评审

22、磋商小组

2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专家总人数的 2/3。本项目磋商小组专家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标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22.2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投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3、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23.1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条）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法人、事业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只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真实有效
3	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至今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真实有效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营业税或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真实有效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真实有效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真实有效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开标现场由代理机构查询）	真实有效
8	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的书面声明；（提供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	真实有效
9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真实有效

以上资质证明文件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中附以上资质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

23.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和公章、营业执照一致
2	磋商报价	未超过项目最高限价，无选择性报价
3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质量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交货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7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

8	其他	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	----	-------------

上述情况如果其中有一项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将按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不得进入综合评审阶段。

23.3 经过对投标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3.3.1 投标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投标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3.3.2 磋商响应文件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人身份证的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23.3.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23.3.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3.3.6 无磋商响应技术方案或磋商响应技术方案不符合要求；

23.3.7 其它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已明确为无效响应文件的；

23.3.8 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3.3.9 技术指标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3.3.10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投标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3.3.11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3.3.12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3.3.13 投标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3.3.14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4、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审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磋商小组的需要，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4.2 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磋商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5.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5.1.1 投标函内容与磋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5.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

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5.1.5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1.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5.2 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5.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6.4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

25.5 评审程序

25.5.1 **采取逐项分步（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评审）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25.5.2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投标供应商。

25.5.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的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5.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所有变动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

25.5.5 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报价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5.7 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七）评审办法

26、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6.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

程序和标准。

26.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6.3 评审原则和办法：

26.3.1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评审分值设置及评审要素表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 (30分)	3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鼓励优惠政策 (2分)	2分	投标产品具有国家节能环保部门提供的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产品技术参数、功能及配置 (20分)	20分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并提供完善的相关证明材料。 其中：①技术指标响应全部相同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得基础分10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②所投产品对应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及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或该产品属于信创名录声明函得基础分10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
供货渠道及质量保证 (10分)	10分	供货渠道合法正规，质量有保证，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符合相关标准及行业要求，出厂检验合格，技术资料及相关检测报告齐全，无假货、水货，翻新货、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 产品供应渠道正规、质量保证措施基较差，证明材料欠缺，计0-1分；产品供应渠道正规、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善，证明材料不全，计1-4分；产品供应渠道正规、质量保证措施完善，证明材料齐全，计4-10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计分。
技术方案 (10分)	10分	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能够完全适配采购人现有系统，满足项目总体要求，方案清晰完备，无缺漏项，设备配置合理，功能要素齐全而无重复浪费，且考虑到未来系统业务量升级扩容及系统更大范围和更深程度无可替代要求。 架构稳定性、适配性较差，计0-2分；架构稳定性、适配性基本完善，选型配置基本合理，配套性较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2-6分；架构稳定性、整体适配性和性能

		先进，满足采购要求，计 6-10 分；
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 (10 分)	10 分	投标人提供施工组织方案（包括对本项目工期做出的施工进度图，做好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及相关资料的移交）及提供本地化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服务体系、响应时间、应急处理、售后人员及电话） 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措施欠缺、可行性较差，计 0-2 分；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措施较完善、基本可行，计 2-4 分；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措施完整，详细可行，计 4-10 分；
项目培训方案 (5 分)	5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免费为使用单位进行技术指导及培训，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指导及培训的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培训服务方案较差或未提供，得 0-1 分；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得 1-3 分；培训服务方案详细可行，得 3-5 分；
服务能力 (3 分)	3 分	投标供应商具备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认证证书，三级及以上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ISO27001）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10 分)	(10 分)	投标供应商（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个有效业绩 2 分，满 10 分。 (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备注：以上所有证明文件须提供清晰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于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		

26.3.2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6.3.3 评委评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照本办法规定时，该评委的该项评分作废，不计入汇总；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6.3.4 若出现总分并列的情况，先比较技术标得分从高到低标准排序，若技术标依然相等，进行比较投标报价得分从高到低标准排序。若报价得分仍相同，比较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6.3.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7、纪律要求

2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7.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27.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投标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27.4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27.5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八) 授予合同

28、合同授予

28.1 成交方式

28.1.1 磋商小组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8.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

28.1.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4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8.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接到采购人“定标”复函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专用邮箱（1156082974@qq.com）】告知未中标单位的评审最终得分与排序。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预留接收评审结果的电子邮件地址，未提供电子邮件或邮件地址不正确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8.1.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8.2 成交通知

28.2.1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投标供应商。

28.3 签订合同

28.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

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

28.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8.3.3 成交单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约义务，完成成交项目的任务，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转包）其他人。

28.3.4 成交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156082974@qq.com)。

（九）其它

29、磋商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0. 质疑

30.1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提交质疑书需携带以下资料：

30.2.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0.2.2 法定代表人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书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30.3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3.1 投标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3.4 事实依据；

30.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0.4.1 质疑投标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

30.4.2 质疑投标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0.4.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30.4.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30.4.5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30.4.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30.4.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30.4.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5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答复。

31. 特殊情况的处理

31.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31.1.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31.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31.2.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31.2.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价格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企业（含小微、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市委和市政府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相关要求，迅速使《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福利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在投标时投标单位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单位红色公章）。（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7)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投标时投标单位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单位红色公章）。（注：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8)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 融资平台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0) 信用担保

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及《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具体联系名单

附后)。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西安政府采购网(www.xazfcg.gov.cn)重要通知专栏和西安市财政局网站(www.xaczj.gov.cn)政府采购专栏中查询了解。

关于信用担保的说明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履约、融资等环节可自愿选择采取信用担保的形式。

2、投标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格式见附件一）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格式见附件二）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3、具体详见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市财发〔2014〕167号）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有关事宜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

联系方式如下：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西安分行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昉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p>注：本项工作依据西安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组织开展，本表信息如有变动，请信息报送单位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西安市财政局备案，否则责任自负。</p>						

附件一：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

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3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1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结果通知书时，由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用不足捌仟元（¥：8000元）时按捌仟元收取。

33.2 成交单位如未按第33.1款规定办理，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参考）

甲方：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_____

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确定乙方为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总计（人民币/元）		¥： （大写）					

（参数附件说明）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设备规格、型号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确保所有设备达到最佳运行状态，负责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商检费、施工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支付

3.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5%；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价款；

3.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3 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发票，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甲方进行结算。

四、交货条件

4.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2 交货日期：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生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在交货后 3 个月内配合客户完成调试并通过验收，在通过验收后提供三年的质保服务。

五、运输方式

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按国际标准包装，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6.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2 若设备所用原材料或加工工艺造成的质量和内外观缺陷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以优质工艺及材料制造，并保证所供设备的完整性，本合同设备为成套供货，合同总价中已包括满足设备完整运行的附件，备件，配套件等，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和本合同附件的要求，乙方应随设备提供产品检验报告。）

6.3 验收合格后___年为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维修配件费和人工费等全免，终身维修。若质保期内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立即免费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支付相关费用；超过质保期的，提供终身维修，提供设备附件及各类配件详细报价清单、出现维修时免收维修人工费、零配件保证供应大于年，每季最少上门保养一次，有使用、维修培训计划并免费提供操作、维修培训。

6.4 服务响应满足甲方要求，保证甲方设备年开机率达到 95%（按 365 天计算），若因为设备故障使开机率小于 95%（按 365 天计算），乙方无条件延长保修期，修复全部费用由乙方支付。

6.5 设备性能未达到技术要求的，乙方限期内进行整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非人为因素，设备年故障超过三次（含三次），乙方为甲方更换同型号新设备，保修期从更换之日起另行计算；若更换的新设备年故障三次以上（含三次），乙方为甲方无条件退货，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将甲方的全部货款退还给甲方。

6.6 根据甲方业务需求，乙方有按此合同价格向甲方供应相应商品的义务。

七、安装、调试、验收及技术服务

1、验收

1) 产品到货后，乙方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2) 安装完成后应提供详细的安装报告，并详细记录各种指示的实测数据。

3) 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和安装、调试、维修手册；提供制造厂家的检验测试报或产品出厂检测报告。

4)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 验收合格后，填写产品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产品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2、技术培训

1) 内容：包括安装操作、保养维修技术等，安装后按照标准进行，对现场有关的技术人员，维修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双方认定合格。

2) 培训准备：按照甲方要求负责培训多名人员。

3) 地点：设备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时间：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一周内安排。

3、服务承诺：按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执行。

4、乙方在制作、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对于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采购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三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因乙方原因不能交货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全部货款的 15%作为违约金；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须支付全部货款的 0.5%作为赔偿金。产品质量问题违约的，除了按照迟延履行时间计算违约金外，另可以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九、验收

1、设备到货后，乙方负责安装实验，达到正常使用条件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2、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验收、确认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文本、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验收合格后，填写设备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设备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

2、按照本协议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十天内，按照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3、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5、因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售后服务质量所造成的事故或纠纷，乙方负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6、本“合同附件” 附后：设备的基本配置清单。

7、使用单位收货、验货人员：_____ 电话：_____

十二、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注：上述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磋商文件的条款。

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网络安全
设备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_____（盖 章）

法人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_____（投标供应商地址）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就签署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投标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营业地址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手机		座机	
授权代表人		手机		座机	
主要营业范围					
企业概况					

此表后附：

- 1、提供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法人、事业法人、其它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注：以上证书、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必须清楚，内容齐全，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由供应商承担。

四、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 2023 年 1 月至今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清楚，内容齐全，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五、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营业税或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清楚,内容齐全,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六、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清楚，内容齐全，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七、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由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九、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2、我方_____（属于/不属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格式自拟)

附 1:

投标供应商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2:

诚信声明

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3: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附 5: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_（符合/不符合）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信用担保的说明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履约、融资等环节可自愿选择采取信用担保的形式。

2、投标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格式见附件一）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格式见附件二）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3、具体详见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市财发〔2014〕167号）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有关事宜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

联系方式如下：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昶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注：本项工作依据西安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组织开展，本表信息如有变动，请信息报送单位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西安市财政局备案，否则责任自负。

附件一：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如有）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如有）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

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文件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U盘二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7、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后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磋商采购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元）	大写金额： _____ 小写金额： _____
交货期是否响应	
质保期是否响应	
质量要求是否响应	
商务及合同条款是否响应	
备注	

注：交货期、质保期、质量要求、商务及合同条款是否响应，填写“是”或“否”

投标供应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总计（元）		_____元				

注： 1. 报价需是供应商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 本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可自行编写。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共 页，第 页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元）					小写：	大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条款	磋商技术响应条款	响应情况

说明：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技术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产品技术参数、功能及配置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八、供货渠道及质量保证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九、技术方案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十、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十一、项目培训方案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十二、服务能力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评审办法要求，自行编写。

十三、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项目 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附同类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

2、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后。

投标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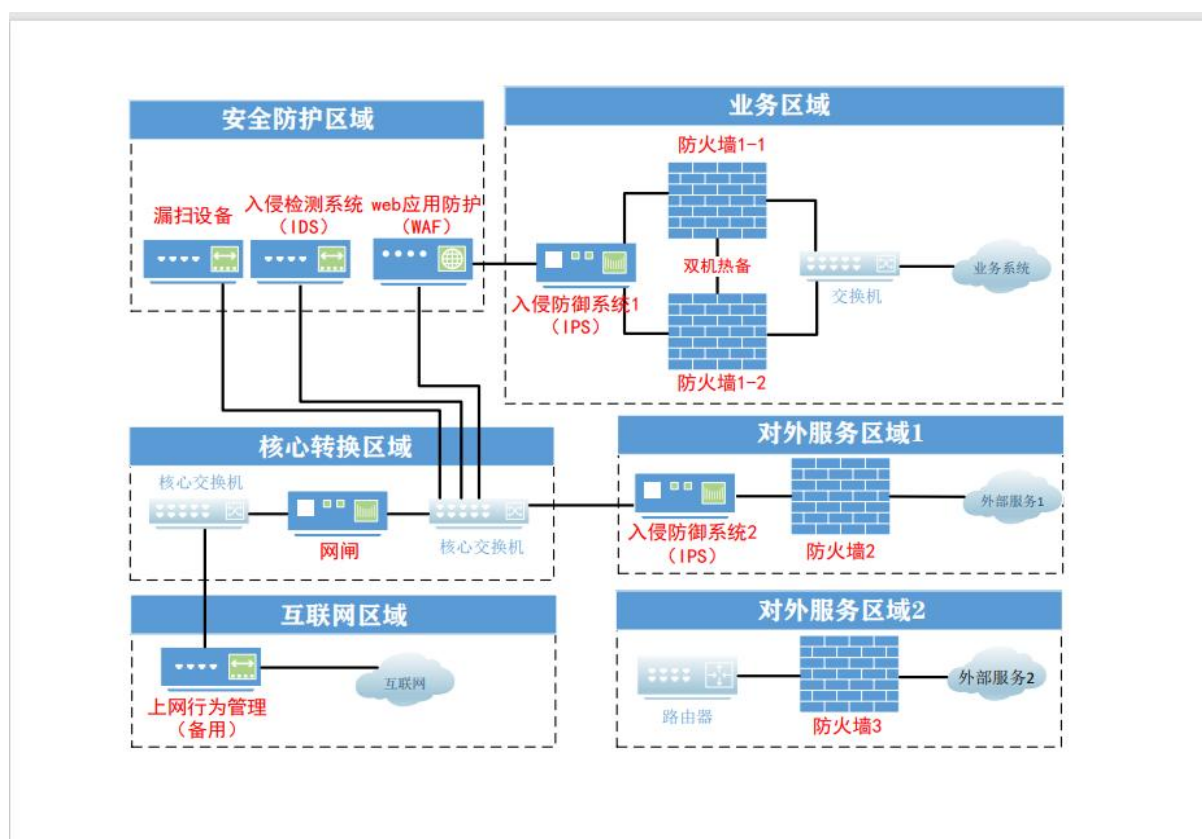
十四、其他资料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规格	备注
1	入侵防御	2 台	机架设备	核心设备
2	安全隔离与单向导入设备	1 台	机架设备	
3	上网行为	1 台	机架设备	
4	防火墙	4 台	机架设备	
5	WEB 防火墙	1 台	机架设备	
6	入侵检测	1 台	机架设备	
7	漏洞扫描	1 台	机架设备	



(安全设备示意图)

二、技术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指标参数要求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入侵防御	机架设备	<p>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p> <p>2 国产化 CPU。</p> <p>3 提供不少于 1 个串口，2 个 USB 口，≥10 个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存≥16G。</p> <p>4 整机网络层吞吐量（双向）≥8G，整机应用层吞吐量（单向）≥6.9G，整机 TCP 新建≥18 万/秒，整机 TCP 并发≥550 万。</p> <p>5 支持路由、透明接入、虚拟线、旁路 4 种工作模式。</p> <p>6 可实现基于 IP 地址、服务端口、IP 协议、物理端口、DSCP 值、IP 优先级、TOS 值、TTL 值、ICMP 类型、分片状态、TCP 状态、时间等安全策略的状态包过滤，并对 ACL 策略进行冲突检测和冗余检测。</p> <p>7 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可在一条策略中完成以下安全检测配置，做到配置策略统一、简易运维：配置基于源目的地址、国家地区、源目的域、源目的 MAC、时间对象、用户、虚拟身份、服务对象、URL 分类等对象，同时可在同一策略下，调用入侵检测、防病毒、文件控制、URL 检测、数据检测、威胁情报、口令检测、挂马检测、僵尸网络等应用安全策略进行安全防护。（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8 支持对 web 站点安全防护，可实现 HTTPS 单双向代理以及证书认证，支持 CSRF、盗链防护、URL 访问控制，可实现 CSRF、盗链配置 Target、Referer 字段，盗链防护 URL 重定向、防护算法，支持 URL 访问控制，提供 15 类 URL 请求方法的配置。（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9 支持通过流控策略对线路流量进行控制的功能。流控策略的匹配条件包括：线路、五元组（源 IP，源端口，目的 IP，目的端口，协议）、应用对象、时间对象、用户对象。</p> <p>10 支持口令暴力破解的口令检测，对包含口令字段的常用 8 种应用层协议（SMTP/IMAP/POP3L/TELNET/FTP/RLOGIN/NNTP/TDS-MS-SQL）的口令尝试频率的检测。</p> <p>11 需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2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3 3 年入侵特征库升级，系统软件升级、硬件维护服务。</p>	台	2	核心设备
------	------	---	---	---	------

安全隔离与单向导入设备	机架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准 2U 设备，“双主机+隔离卡”架构，外网管理接口：1 个串口，2 个 USB，内网管理接口：1 个串口，2 个 USB，外网网络接口：≥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网网络接口（含 2 个光模块），≥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外网内存≥8G，内网内存≥8G，外网存储≥256G 固态硬盘，内网存储≥256G 固态硬盘，冗余电源。 2 国产化架构 CPU。 3 吞吐率≥900Mbps，大文件传输速度≥700Mbps。 4 标配提供文件单向传输、TCP 和 UDP 单向传输、安全检测、访问控制、系统管理模块。 5 在设计上采用了“2+1”架构，由内网主机系统、外网主机系统、单向隔离通道三个逻辑部件组成。 6 支持文件名称、大小、关键字过滤。 7 支持 CIFS(SAMBA)、NFS、FTP、SFTP 等通用文件协议类型的文件传输。 8 专用文件同步安装在用户的文件服务器上，不需要用户开放 windows 文件共享、FTP 共享、NFS 共享，防止用户受到勒索病毒影响。 9 专用文件同步支持 3DES、AES265 加密，支持 MD5、SHA1 校验；支持黑白名单、对源 IP、目的 IP 端口访问控制。 10 支持强制访问控制，对客户端软件进行用户名密码认证；对用户、文件进行分级管理，发送用户不允许发送高于自身级别的文件，接收用户不允许接收高于自身级别的文件。 11 TCP/UDP 支持数据流量单向传输，可对源 IP、目的 IP 和端口进行访问控制。 12 单向导入系统支持认证服务，可添加认证用户名密码进行认证，支持界面超时时间设置。 13 需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 14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 15 3 年系统软件升级、硬件维护服务。 	台	1	
上网行为审计	机架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 2 国产化架构 CPU。 3 提供不少于 1 个串口，2 个 USB，≥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存≥16G。 4 应用层吞吐≥2G，支持宽带：1G，并发会话数≥100 万，新建会话数≥2 万，推荐用户数：1000。 5 三年上网行为特征库升级。 6 支持网关模式、网桥、旁路、混杂部署。 7 支持 SSL 加密 WEB 方式、SSH 命令行方式管理设备。 8 支持 OSPF 路由配置、以及 OSPF 路由中继配置。 9 必须支持在不同线路上，根据不同的应用、用户、用户组来保证或者限制流量； 10 支持记录微信、QQ、MSN、skype、飞信、阿里旺旺等 IM 聊 	台	1	

		<p>天行为和内容；</p> <p>11 支持根据微信、QQ、MSN、阿里旺旺本人名称、对方名称查询 IM 聊天行为和内容；</p> <p>12 支持以组织结构方式针对单个用户进行行为的统计分析，汇总出单个用户网络行为统计报表，同时分栏目对 URL 访问、IM、邮件、FTP、网上发帖、搜索引擎等这些内容进行详细记录，并可以导出个人行为，更加方便个人网络行为的定位。</p> <p>13 查看聊天内容时还原聊天窗口方式呈现。</p> <p>14 需提供国家保密测评中心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5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防火墙	机架设备	<p>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p> <p>2 国产化架构 CPU。</p> <p>3 提供不少于 1 个串口， 2 个 USB， ≥10 个千兆电口， ≥8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存 ≥16G。</p> <p>4 整机网络层吞吐量（双向）≥8G，整机应用层吞吐量（单向）≥6G，整机 TCP 新建 ≥18 万/秒，整机 TCP 并发 ≥800 万。</p> <p>5 标配 IPS 模块、应用识别模块、防病毒模块及 3 年默认升级。</p> <p>6 支持路由、透明接入、虚拟线、旁路 4 种工作模式。</p> <p>7 支持僵尸网络、钓鱼网站、赌博类、C&C 节点、色情类、恶意网站、恶意软件、数字货币、APT 情报、TOR 节点。</p> <p>8 支持自定义协议，除五元组外，还可配置自定义协议的优先级、应用技术、应用属性、风险级别、类型、子类、协议、匹配内容、应用层长度，可做到多层次自定义协议防护。</p> <p>9 支持 3000 多种应用特征库，可准确识别各种 IM、P2P、网络游戏、流媒体、股票等应用。</p> <p>10 支持防护 ARP 洪水、防护反向 ARP 查询、防护 arp 欺骗：防护 arp 欺骗，广播应答防护、特征检查防护、检查应答、禁止更新缓存。（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11 支持有效查杀木马病毒、蠕虫病毒、宏病毒、脚本病毒，支持过滤邮件病毒、文件病毒、恶意网页代码等。</p> <p>12 支持病毒双引擎，病毒特征库数量 ≥500 万。</p> <p>13 支持导入、导出配置文件，支持配置下次启动的配置文件，支持不少于 10 个本地配置文件留存，可按需调用配置文件。</p> <p>14 可基于 TCP/ICMP/UDP 协议自定义攻击特征，可阻挡蠕虫、木马、间谍软件、广告软件、缓冲区溢出、扫描、非法连接、SQL 注入、XSS 跨站脚本等多种攻击。</p> <p>15 支持基于多种方式划分的负载均衡，如按照服务器、链路、应用等不同方面划分。</p> <p>16 可实现基于 IP 地址、服务端口、IP 协议、物理端口、DSCP 值、IP 优先级、TOS 值、TTL 值、ICMP 类型、分片状态、TCP 状态、时间等安全策略的状态包过滤，支持源地址、目的地址的取反操作。</p> <p>17 支持对单个攻击事件保存其原始报文以供取证分析。</p>	台	4	

	<p>18 支持口令暴力破解的口令检测,对包含口令字段的常用 8 种应用层协 (SMTP/IMAP/POP3L/TELNET/FTP/RLOGIN/NNTP/TDS-MS-SQL) 的 口令尝试频率的检测;支持弱口令检测功能,检测包括 POP3/FTP/TELNET3 种协议、口令长度、口令复杂度等 5 种检测 元素。(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19 支持对本地存储的系统软件版本进行维护管理,管理员可选 择不同历史版本的 ROM 文件在下次启动时使用,支持显示、查看 当前软件版本、系统升级历史、系统重启历史、运行时间、重启 时间、重启原因等信息。</p> <p>20 支持全屏展示中国地图、世界地图攻击效果展示。可显示攻 击事件的源域、目的域,并形成完整攻击路线,根据攻击事件等 级,攻击路线以不同颜色进行区分。</p> <p>21 支持 DGA 恶意域名的检测功能,可实现对 Gozi 算法、Tinba 算法、BazarLoader 算法等 DGA 算法生成的恶意域名进行检测, 并提供证明材料(原厂加盖公章)</p> <p>22 支持恶意文档检测功能,可实现对采用固定值混淆、递增值 混淆的恶意 office 文档、wps 文档的检测能力并提供证明材料 (原厂加盖公章)</p> <p>23 需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 许可证》。(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24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 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 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WEB 防 火墙	<p>机架 设备</p> <p>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p> <p>2 国产化架构 CPU (含 2 个光模块),内存≥32G。</p> <p>3 提供不少于 1 个串口, 2 个 USB, ≥6 个千兆电口, ≥4 个 千兆光口。</p> <p>4 应用层最大吞吐量≥1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12000/秒; HTTP 最大并发连接数≥60 万;≥1 个 windows 站点的防护授权、 ≥1 个 linux 站点的防护授权。</p> <p>5 特征库三年升级服务,3 年软硬件维保。</p> <p>6 支持透明流、透明代理、反向代理,旁路镜像检测模式及 旁路镜像阻断模式。</p> <p>7 支持在旁路镜像阻断模式下,可配置多组阻断以及镜像口, 对检测到的攻击进行旁路阻断,并可指定对端设备 MAC 地址。 (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8 支持 802.1Q 协议,支持 Vlan 解码,在 Trunk 线路上部 署并提供防护。</p> <p>9 支持产品页面一键断网(禁止访问)功能,在特殊情况下, 实现对特定网站的快速下线。(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 盖公章)</p> <p>10 支持协议连接实时监控展示,可针对监控协议进行阻断以 及加黑操作。</p> <p>11 支持攻击态势大屏实时展示,可通过产品自带的实时态势 监测模块进行攻击态势。地图展示,包含对源地址、源地域、目</p>	台	1	

		<p>标资产、安全防护攻击类型、攻击趋势、HTTP 并发请求及实时事件的动画统计。</p> <p>12 支持 SQL 注入、XSS 跨站攻击防御策略，支持特征检测与语义分析算法检测。（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13 支持防暴力破解功能，可支持频率阈值，动态令牌以及频率阈值+动态令牌等三种方式实现暴力破解防护。</p> <p>14 需提供国家保密测评中心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5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入侵检测	机架式	<p>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p> <p>2 国产化架构 CPU。</p> <p>3 提供不少于 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10 个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存≥16G。</p> <p>4 满减速率≥6Gbps，TCP 最大并发连接数≥800 万，存储≥4T 机械硬盘。</p> <p>5 特征库三年升级服务，3 年软硬件维保。</p> <p>6 支持 IDS 配置向导功能，支持按照用户典型场景进行引导用户配置，包括拓扑图、桥接口配置、地址区域流、IDS、可视、概览。</p> <p>7 支持透明、旁路两种模式接入。</p> <p>8 支持按照用户典型场景进行引导用户配置，支持导入、导出配置文件，支持配置下次启动的配置文件，支持不少于 10 个本地配置文件留存，可按需调用配置文件。</p> <p>支持不少于 3000 多种应用特征库，可准确识别各种 IM、P2P、网络游戏、流媒体、股票等应用。（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9 支持控制 FTP、H. 323、H. 323GK、TNS、PPTP、MMS、RTSP、SIP、XDMCP、SQL*NAT/TNS 等 ALG，并支持 V2V 协议检测。</p> <p>10 支持基于 ACL 的 DDoS 洪水检测，支持对 ICMP 洪水、IGMP 洪水、SYN ACK 洪水、数据流洪水、ACK 洪水、DHCP 洪水、最大连接数洪水、每秒新建连接数洪水、UDP 洪水、SYN 洪水、HTTP 报文洪水、CC、端口扫描、ICMP SWEEP 攻击、ARP 洪水、分片洪水、teardrop 的检测。</p> <p>11 支持口令暴力破解的口令检测，对包含口令字段的常用 8 种应用层协议（SMTP/IMAP/POP3L/TELNET/FTP/RLOGIN/NNTP/TDS-MS-SQL）的口令尝试频率的检测；支持弱口令检测功能，检测包括 POP3/FTP/TELNET3 种协议、口令长度、口令复杂度等 5 种检测元素。</p> <p>12 支持对 web 站点安全检测，可实现 HTTPS 单双向代理以及证书认证，支持 CSRF、盗链检测、URL 访问控制，可实现 CSRF、盗链配置 Target、Referer 字段，盗链检测 URL 重定向、检测算法，支持 URL 访问控制，提供 15 类 URL 请求方法的配置。（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台	1	

		<p>13 需提供国家保密测评中心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4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漏洞扫描	机架式	<p>1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单电源。</p> <p>2 提供不少于 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接口 ≥ 6 千兆电口，≥ 4 个千兆光口（含 2 个光模块），内存 $\geq 16G$，≥ 2 个扩展槽。</p> <p>3 国产化 CPU 架构。</p> <p>4 最大 IP 数：无限制，系统扫描任务并发 ≥ 3，系统扫描并发 IP ≥ 150，最大站点数：无限制，WEB 扫描并发 ≥ 3，口令猜测并发 ≥ 2。</p> <p>5 漏洞库三年升级服务，3 年软硬件维保。</p> <p>6 采用 B/S 设计架构，SSL 加密方式通信，无须安装客户端，用户可通过浏览器远程管理系统。</p> <p>7 系统应支持多路扫描功能，设备所有网口均可用于扫描，支持同时对多个隔离子网进行扫描。</p> <p>8 系统应支持在任务列表中直接批量选择指定任务导出离线报表。</p> <p>9 系统应支持检测的系统漏洞数不少于 17 万，覆盖 CVE、CVSS、CNNVD、CNNVD、CNCVE、Bugtraq 多种漏洞标准。</p> <p>10 系统应支持通过 SSH、SMB、TELNET、RDP、POP、POP3、IMAP、FTP、WMI、RSH、REXEC、WINRM、SNMP 等协议对目标主机进行登录扫描。（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11 系统应支持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的扫描，国产操作系统包含中标麒麟、凝思、华为欧拉、深度、红旗、中兴新支点，国产数据库包括神通、人大金仓、南大通用、达梦、欧拉等。（需提供本功能截图证明，原厂加盖公章）</p> <p>12 系统应提供高级漏洞模板过滤器，支持通过漏洞名称、漏洞编号（含 CVE 编号、CNNVD 编号、CNVD 编号）、漏洞级别、发现时间、操作系统类别、应用类别、服务类别过滤出满足需求的漏洞并创建系统漏洞模板。</p> <p>13 系统应支持自动发现网站 IP 地址、服务器架构类型、网站标题、页面编码、物理地址、网站目录树等信息。</p> <p>14 需提供国家保密测评中心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p>15 所提供产品在信创名录内或者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提供证明文件，原厂加盖公章）</p>	台	1	

三、服务要求

（一）安装调试阶段服务要求

1. 产品必须过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的信创测评，并提供其颁发的《测评结果证书说明》，或者纳入国家信创产品名录（三期及其以上）；
2. 提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和有关配置工作，进行实际的测试。在与原有设备的连接与调试工作，以及

原有的应用系统向新系统的移植工作方面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并须保证系统的稳定和平滑过渡，同时应提供安装的系统配置文件和文件档案；

3. 供货方应全力与客户、系统集成商及其他供货方配合，根据采购人的详细需求，提交实施方案得到客户及集成商确认后实施，保证系统按时、正常地投入运行；

4. 产品到达客户指定的现场后，将由供货方与客户共同开箱清点，并进行签宁确认。若有差异，应由供货方承担责任；

5. 在产品安装之前，需要确认设备的配置和网络环境符合要求。包括确认设备型号和数量、网络拓扑结构和 IP 地址分配等，以确保设备的正常安装和运行；

6. 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需要将原有的配置设备的基础设置和安全策略，确保设备的安全性和合规性。例如，配置防火墙规则、入侵检测系统等安全策略；

7. 在设备安装和配置完成后，需要进行设备的测试和调试。测试和调试内容包括设备的连通性测试、性能测试、功能测试、安全测试等。通过测试和调试，可以确保设备正常工作和满足客户的实际需求；

8. 产品实施过程中，如果牵涉到与第三方产品集成工作，应与其他集成方通力合作，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9. 产品需保证均为制造商原产原装，并提供原产地证明，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安全更新或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必须保证所提供产品是制造商专为本次招标下单制造的产品。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供货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完全责任；

10. 必须在产品到货时向客户提供购买制造商设备 3 年的免费设备保修和售后维护服务的证明原件以及制造商对本次提供设备的序列号所对应的最终用户为采购人的书面确认；

11. 需保证所配置的产品有合法的使用权；

12.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现场安装调试人员是供货方自己的工程师，还是制造厂的工程师。供货方需在投标书中明确承诺，并确定由各制造厂商认证的哪个级别的工程师对投标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服务。

（二）验收阶段服务要求

1. 所提供的产品必须原包装到现场，设备均需有产地证明、装箱清单、技术说明书等；

2. 系统验收合格的条件必须至少满足以下三个要求：试运行性能满足合同要求，性能测试和试运行验收时出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已提供了合同的全部货物和资料；

3. 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必须确保通过采购单位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测评和数据安全评估工作，并配合采购单位完成上述测评关于所提供产品的整改

工作。

（三）后续质保阶段服务要求

1. 提供产品定期更新和升级的服务

所提供产品必须保证提供 3 年的免费设备保修和售后维护服务，并详细说明服务条款。及时提供定期进行软件和硬件更新和升级，以保证产品的性能和安全性；

2. 发现安全漏洞及时通知并解决

发现产品出现安全漏洞时，应在 48 小时内派遣工程师进行现场处理解决。

3. 定期跟踪产品使用情况

产品安装、验收完毕后，应随时定期通过电话跟踪使用情况，及时了解存在的问题，并随时给予解决。必要时应派遣技术人员到现场解决存在的问题；

4. 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稳定性

应定期派遣技术人员回访客户，了解设备的运行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解决存在的问题，确保设备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5. 提供设备的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

所提供产品需要提供 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和电话咨询服务。包括产品的故障排查和解决、维护和保养、客户的技术咨询等。使用方需得到 7X24 小时的实时技术支持响应，在出现设备故障的 4 小时内给予问题的解答和解决；

6. 提供产品备件的保障和更换服务

产品需要免费提供备件的保障和更换服务。确保客户可以及时获得所需的备件，并保证备件的质量和性能；

7. 针对重要产品提供定制化的服务

对于核心的网络安全设备，需要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包括定制化的维护方案、定制化的技术支持、定制化的备件服务等，以确保重要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稳定性。

8. 提供产品性能和安全状态的监控和报告功能

产品需要提供设备性能和安全状态的监控和报告功能，让运维人员可以据此了解设备的运行状态和安全情况。包括设备性能指标、安全事件报告、安全漏洞报告等。

9. 提供相关的培训和教育服务

需要提供产品的培训和教育服务，确保客户可以正确地使用和管理设备。培训和教育内容包括设备的基础知识、设备的管理和配置、安全策略的配置等；

10. 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客户体验

需要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客户体验，提供更好的服务。包括通过客户反馈和满意度调查，不断改进服

务的流程和质量，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四、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在交货后 3 个月内配合客户完成调试并通过验收，在通过验收后提供三年的质保服务。

（二）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5%；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价款；

五、其他

（一）成果交付要求

在本次项目完成后，须出具客户认可的验收报告、相关测评报告，整理项目过程中所有相关的资产文档，提交西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关人员。

（二）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设备质量不能满足合同技术要求，采购方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乙方须按甲方已支付金额的双倍金额，返还于甲方，作为赔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产品不能按计划完成，乙方不用承担赔偿责任。